**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煤炭检测服务项目**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FHC-PTCG20200618006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附件三：煤炭检测服务合同发包技术文件

1.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煤炭检测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需满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采购项目要求。

2.独立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有正规的营业执照，具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具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资质认定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范围应包括煤质检验。

3.可依据SN/T 3023.2-2012《进出口商品重量鉴定规程-水尺计重》对船煤进行计量检验；可依据GB 475-2008《商品煤样人工采取方法》和GB 474-2008《煤样的制备方法》对船煤进行采集、制备样品送实验室检测。

4.可依据煤炭相关试验方法标准对船煤样品全项进行质量检验（检验项目见详见报价单）。

二、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经验要求：

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应具备港口船煤计量、质量（采样、制样、检验）的熟练操作经验。

三、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7月3日17时30分。

四、本自主比选采用资格符合要求，商务报价得分最高者中选。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联 系 人：陈玉冰

电 话：0596-6311839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管部）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4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1.项目名称：煤炭检测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福建古雷

3.承包方式：无

 4.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祝小容 18760658016

商务联系人：陈玉冰 0596-6311839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六、参选人资格**

1.独立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有正规的营业执照，具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具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资质认定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范围应包括煤质检验。

2.可依据SN/T 3023.2-2012《进出口商品重量鉴定规程-水尺计重》对船煤进行计量检验；可依据GB 475-2008《商品煤样人工采取方法》和GB 474-2008《煤样的制备方法》对船煤进行采集、制备样品送实验室检测。

3.可依据煤炭相关试验方法标准对船煤样品全项进行质量检验（检验项目见详见报价单）。

**七、参选保证金**

本项目无参选保证金。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7月3日17时30分。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联系人：陈玉冰 联系电话：0596-6311839 。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6.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技术参选文件

(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近2年业绩）、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经年检或年审合格的）等。

(2)参选单位出具业务联系人的授权代表证明，业务联系人或被授权代表变更时应取得相应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委托表人的身分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商务参选文件

商务报价文件，见附件商务报价函格式。如私自修改报价格式按废标处理。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书的编制。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在评选时，将优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技术部分不合格者不参与第二轮商务评选，本自主比选采用资格符合要求，商务报价得分最高者中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本自主比选采用资格符合要求，商务报价得分最高者中选，商务总分为100分。**

评审细则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议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一 | 技术标 | / | 技术符合要求方可进行商务评选 |
| 二 | 商务标（满分100分） |
| 1 | 煤碳数量和质量检验 | 85 | PF=(F低/Fn)×A，式中：1. PF为各报价项目投标价格得分。
2. F低为评标基准价=进入详细评审的合格投标人中各项最低的报价评标价。
3. Fn为进入详细评审的合格投人的报价评标价。
4. A为该报价项目报价设定的分值。
 |
| 2 | 煤炭检验费用 | 5 |
| 3 | 煤炭见证检验费用 | 10 |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集团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10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货，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付款方式：详见合同约定。

3.中选人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有违反，比选人有权按其规则制度的相应条款处罚中选人，中选人对此无异议。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检验服务协议**

**1.委托服务**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货物提供检验服务，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指令提供服务。乙方根据本协议附件二服务通用条款（本协议另有约定除外）为甲方提供服务，如果本协议正文对任何一方权利、义务的解释与服务通用条款之规定相抵触，以本协议正文条款为准。

**2.商业委托性检验服务**

乙方的目标是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为其提供独立的服务。乙方不是委托人的代理人，但经委托人指定或授权，并根据相应的检验标准、行业标准、贸易惯例和习惯作法等执行委托人的指示。

如果乙方已按照委托人的指示提供服务，但该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对委托内容有异议，乙方应向各方报告事实情况、事件经过及分析结果的程度上协助解决争议。

委托人（或其代理人）有义务配合受托人的工作，从而保证检验工作的顺利进行。例如，委托人（或其代理人）应及时通知有关货物的发送地点、时间、船期等信息，在必要的情况下，帮助协调工作现场的关系等等。

乙方应在取样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丙方提供检测报告。

**3.协议的有效期和协议的变更**

本协议自 年 月 日开始施行至 年 月 日。

4.**协议的终止**

任何一方未提供满意的服务或未履行下文规定的义务，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但应提前30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5. 结算方法**

甲方根据附件一乙方价目表支付检验费，数量检测费用结算以货物提单数量为准。本协议有效期内价格保持不变。乙方每月向甲方或检验之后甲方立即指定的付款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或其指定的付款人核对无误后应在开出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付款。

**6.保险**

乙方在协议期间投保下列险种：

6.1投保第三方责任险，范围是所服务的地域全境，包括岛屿、登临的船舶或抛锚、靠泊的船厂及码头等。

6.2工人抚恤金的赔偿保险责任以工人抚恤金法案为准。

**7.责任**

乙方、其代理人、下属及代表人的责任是胜任并充分执行委托人的指示。

**8.争议和索赔**

任何针对乙方的索赔应立即向乙方提出，乙方有专门部门负责处理。如果同一客户直接或间接委托乙方进行索赔之后的检验，索赔和之后的检验之间应被认为没有任何联系，客户应按照一般商业惯例，支付该工作或服务的报酬。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和/或遭受第三方追索，甲方有权随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9.不可抗力**

如果任何一方的迟延履行或不履行是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构成违约，不承担赔偿责任。

界定不可抗力的范围包括：事变，设备仪器的机械故障，火灾，水灾，罢工，劳工纠纷，暴乱，起义，战争等不可抗力，或者由于政变等引起干涉对执行此服务条款或以下接受服务的而超出合理解释。

**10.保密**

非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在本协议期内保守秘密，不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一方获得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信息。

**11.健康与安全**

乙方遵行并保证其工人、成员和员工符合所有与健康和安全有关的规 则、命令和习惯作法。

**12.法律适用**

本协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13.争议解决**

如协议双方发生争议，友好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代表人签字盖章： |  | 代表人签字盖章： |  |
| 日期： |  | 日期： |  |

**附件一 ： 价目表**

**附件二： 服务通用条款**

服务通用条款

**1. 总则**

(a) 除非另有书面协议，或(i)和代表政府、政府团体或任何其它公众实体履行服务的管理法规不一致，或(ii)和当地法律

的强制规定不一致都受本服务通用条款(以下称为“通用条款”)约束。

(b) 本公司可为发出指令的人或实体(私人、公众或政府)(以下称为“客户”)提供服务。

(c) 除非本公司事先收到客户相反的书面指令，任何其它方都无权做出指令，特别是关于服务范围或提交做出的报告或证

书(“结果报告”)方面的指令。无论是经客户指示或是依照环境、贸易惯例、作法或实践做出判断，客户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本公司提交“结果报告”给第三方。

**2. 提供服务**

(a) 本公司根据经本公司确认的委托人的具体指令，以合理的审慎和技能提供服务。若无此指令，则根据：

(1) 本公司的任何标准委托单或标准规格单中的条款；和/或

(2) 任何有关的贸易惯例、作法或实践；和/或

(3) 本公司认为在技术、操作和/或财务方面适当的方法。

(b) 结果报告中陈述的信息来源于检验/测试的结果，执行检验/测试程序是根据客户的指令，和/或根据任何技术标准，

贸易惯例或实践的结果评估，或应该被考虑的在我们专业建议中的其它情况。

(c) 对样品检测后出具的结果报告仅仅反映本公司对该样品的评价，不反映对被抽取样品的一批货物的评价。

(d) 如客户要求本公司见证任何第三方的工作，客户同意，本公司的唯一责任是在第三方工作时出现在现场并传递该结果

或证实其工作中发生的事情。客户同意，本公司对第三方使用的设备、仪器和测量器具的状况和校准、所用的分析方法、

第三方人员的资格、行为或疏漏，以及分析结果均不负责。

(e) 本公司出具的结果报告只反映在工作当时所记录的事实，而且限于所收到指令的范围内，若无指令时，则限于所用的

本条款2(a)中给出的可选择参照的范围。本公司没有责任涉及或报告所收到的专门指令或所用的可选择参照范围以外的

事实或情况。

(f) 本公司如收到涉及客户和第三方签订的契约文件或第三方的文件，如销售合同、信用证、提单等，这些文件仅供参考用，而不扩展或限制经本公司接受的服务范围或职责。

(g) 客户确认，本公司在提供服务时既不取代客户或任何第三方的位置，也不免除它们应负的任何职责，此外也不承担、

不削减、不免除、不承诺解除客户对任何第三方或任何第三方对客户的任何责任。

(h) 所有样品的保留期最长为3个月或样品性质允许的更短期限，到期后样品退给客户或由本公司自行处理，此后本公司终

止对该样品的任何责任。样品存储期超出3个月所产生的存储费由客户支付。如样品退给客户，由客户支付退运费用。如产生样品的特殊处理费用，由客户支付。

**3. 客户的责任**

客户要：

(a) 保证及时提供足够的信息、指令和文件(任何情况下不得晚于所要求的工作前48小时)，以便所要求的服务得以实施；

(b) 为本公司的代表取得到达工作地点的所有必要的通行权，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消除或纠正服务实施中遇到的任何

障碍或干扰；

(c) 如有要求，根据服务实施的需要提供任何特殊设备和人员；

(d) 无论本公司通知要求与否，要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确保实施服务时的工作环境、场所和装置的平安和安全；

(e) 对任何委托、样品或实验中包含的任何已知的实际或潜在危险或危害，如放射性、有毒、有害或爆炸元素或物质、环

境污染或中毒的存在和危险，要事先通知本公司；

(f) 按照和第三方的任何有关销售合同或其它合同及法律，全面行使全部权利和清偿全部债务。

**4. 收费和支付**

(a) 在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或合同磋商时未确定收费额的，应依照本公司的标准费率(有可能调整)，并且全部应交税款由

客户支付。

(b) 除发票上确定了更短期限外，客户应不晚于相关发票日期起30天，或本公司在发票上确定的期限(到期日)支付全部应付给本公司的费用。如未按时付款，则要按1.5%的月息(或在发票上确定的其它利率)支付自到期日起至(包括)实际收到付款日的利息。

(c) 客户无权因声称对本公司的任何争端、反诉或抵销，而留置或延迟支付应付给本公司的任何款项。

(d) 本公司可决定向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就收取未付款提出诉讼。

(e) 客户应支付本公司全部的收账费用，包括律师费和有关开支。

(f) 一旦在实施服务过程中出现任何不可预见的问题和费用，本公司要尽力通知客户并有权收取附加费，以弥补完成该服

务必需的额外时间和开支。

(g) 如果因任何超出本公司控制的原因，包括客户失于履行它在上述第3条中的任何责任，本公司不能履行全部和部分服

务时，本公司依然有权收取：

(1) 本公司发生的所有不可偿还费用的总合；和

(2) 按比例支付的等于实际上已实施的服务部分的约定费用。

**5. 服务的暂停和终止**

如出现以下情况，本公司有权立即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地暂停或终止提供服务：

(a) 客户失于履行任何他应尽的职责，而且在通知其过失后10天内客户不作补救；或

(b) 客户的任何暂停付款、与债权人做出安排、破产、无力偿付、破产管理或停业。

**6. 责任和赔偿**

(a) 责任范围

(1) 本公司既不是保险商也不是担保人，不承担这方面的任何责任。客户寻求保证不损失或不损害，应该适当投保。

(2) 结果报告的出具是以客户或其代表客户提供的信息、文件和/或样品为基础，并且仅仅是为了客户的利益，

而且该客户应当对其在结果报告基础上所采取的其认为合适的行为负责。对任何根据该结果报告已采取或没采取的行动，对因提供给本公司不清楚、不正确、不完全、误导或虚假信息导致的任何不正确结果，无论本公司还是公司的任何官员、雇员、代理或分包商都不应为此对客户或任何第三方承担责任。

(3) 对因任何超出本公司控制的原因，包括客户失于履行他的任何责任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任何延期、部分或全部服务不能实施，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4) 本公司对任何性质和不管如何产生的损失、损害或费用的任何赔偿责任，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超过付给发生索赔的该项具体服务的费用总额的十倍或二万美元(或等值本国货币)这两个金额中较少的一个。

(5) 本公司不负责任何间接或其他衍生性之损失，包括且不限于利润损失、业务损失、机会损失、商誉损失及产品召回之成本。本公司亦不负责可能由客户所造成之第三者的任何损失、损害或费用之索赔(包括且不限于产品责任之索赔)。

(6) 如有任何索赔，客户必须在发现所谓证明索赔的事实起30天内书面通知本公司，并且除非在自下述之日起的一年内提起诉讼，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都被免除对损失、损害或费用的所有索赔的全部责任：

i. 发生索赔的服务被本公司实施的日期；或

ii. 任何声称未实施的服务应完成的日期。

(b) 赔偿：客户应保证、不伤害并赔偿本公司及其官员、雇员、代理和分包商，抵偿任何第三方提出的和与实施的、声称

实施的、或未实施的任何服务有关的，无论是任何性质和无论如何发生的损失、损害或费用，包括全部法律开支和有关

费用的全部索赔(实际的或要发生的)。

**7. 其它**

(a) 如发现本通用条款中的某一条和几条违法或在任何方面不能执行，这绝不影响或削弱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执行性。

(b) 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和其后的一年内，客户不得直接或间接诱惑、怂恿或提出聘用本公司雇员，使其离开本公司的职位。

(c)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不允许以广告宣传为目的使用本公司的名称和注册商标。

**8. 适用法律、管辖权与争议解决**

除非另行约定，所有产生的或与合约双方有关的争端都要受瑞士实体法的管辖，但不包括任何冲突法，而所有的争端应按国际商会的仲裁法则，由依据该法则规定指定的一个和多个仲裁员最终裁决。仲裁应在法国巴黎，使用英语进行。

**9. 特别条款**

除上第八条所述之外，如公司和客户的注册地在中国的，所有产生的或与合约双方有关的争端都要受中国实体法的管辖，但不包括任何冲突法，而所有的争端应按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法则，由依据该法则规定指定的一个和多个仲裁员最终裁决。仲裁应在上海，使用中文进行。

————————结束————————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煤炭检测服务**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业主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煤炭检测服务项目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0年6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业绩证明**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附件三：**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煤炭检测服务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比选文件的要求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报价项目** | **单位** | **含税单价** | **税率** | **备注** |
| 一 | **煤碳数量和质量检验费用** |
| （1） | 卸船煤炭数量检验 | 元/吨 |  |  |  |
| （2） | 卸船煤炭质量检验 | 元/吨 |  |  | 报价含采样、制样、送样、检验样品、检验报告单费用 |
| （3） | 卸船煤炭数量检验和质量检验 |  元/吨 |  |  |  |
| **第一部份报价合计：** |  |
| **二** | **煤炭检验费用** |
| （1） |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Qnet，ar），kcal/kg |  元 |  |  |  |
| （2） | 挥发份（V，ad），% | 元 |  |  |  |
| （3） | 灰分（A，ad），% | 元 |  |  |  |
| （4） | 全硫量（St，ar），% | 元 |  |  |  |
| （5） | 全水分（Mt，ar），% | 元 |  |  |  |
| （6） | 外在水分（Mf，ar），% | 元 |  |  |  |
| （7） | 灰熔点DT，℃ | 元 |  |  |  |
| （8） | 粒径，% | 元 |  |  |  |
| （9） | 可磨性指数HGI | 元 |  |  |  |
| **第二部份报价合计：** |  |  |  |
| 三 | **煤炭见证检验费用** |
| （1） | 见证检验和见证检验报告单费用 | 元 |  |  | 报价含现场见证检验、见证检验报告单费用 |
| **第三部份报价合计**： |  |
| **合计总价：** |  |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 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煤炭检测服务合同发包技术文件**

一、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要求

应为独立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有正规的营业执照，具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具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资质认定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范围应包括煤质检验。可依据SN/T 3023.2-2012《进出口商品重量鉴定规程-水尺计重》对船煤进行计量检验；可依据GB 475-2008《商品煤样人工采取方法》和GB 474-2008《煤样的制备方法》对船煤进行采集、制备样品送实验室检测；可依据煤炭相关试验方法标准对船煤样品全项进行质量检验（检验项目见文中第四条）。

二、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经验要求

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应具备港口船煤计量、质量（采样、制样、检验）的熟练操作经验。

三、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工作范围及报价要求

（一）工作范围

1、卸船港船煤水尺计重。

2、卸船港船煤采样、制样、送样（送样至福海创PX化验室）。制样后的煤炭混合样品、未经制样的煤炭样品（用于测试颗粒度、全水分和外水检测）应在制样完成后的24小时内送至福海创PX化验室。

3、第三方检验

3.1 卸船港船煤送样（送样至第三方实验室）、检验样品、出具检验报告单。检验报告单应在卸船完成后的7个工作日内完成。

3.2 卸船港船煤送样（送样至第三方实验室）；在福海创PX化验室见证检验样品；出具见证检验报告单。见证检验报告单应在卸船完成后的4个工作日内完成。

（二）报价要求

各项请单独报价，若总价有优惠，总价也单独报价；煤炭每个检验项目的检验费用请单独报价。

四、煤炭采购指标

福海创煤炭采购指标如下：

|  |  |  |  |
| --- | --- | --- | --- |
| **检验项目** |  | **质量指标** | **试验方法** |
|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Qnet，ar），kcal/kg |  | 4800～5000 | GB/T 213 |
| 挥发份（V，ad），% |  | 25.0～32.0 | GB/T 212 |
| 灰分（A，ad），% | ≤ | 25.0 | GB/T 212 |
| 全硫量（St，ar），% | ≤ | 0.8 | GB/T 214 |
| 全水分（Mt，ar），% | ≤ | 13.0 | GB/T 211 |
| 外在水分（Mf，ar），% | ≤ | 9.0 | GB/T 211 |
| 灰熔点DT，℃ | ≥ | 1200 | GB/T 219 |
| 粒径，% | ≥≤≤ | 95（0～50mm）5（＞50mm）40（＜6mm） | GB 2007.7或其他方法 |
| 可磨性指数HGI |  ≥ | 45 | GB/T 2565 |

五、质量检验报告单出具内容及要求

 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检验报告单应至少包括如下项目和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验项目 | 收到基 | 空气干燥基 | 干燥基 | 干燥无灰基 | 检测依据 |
| 全水，% |  | —— | —— | —— |  |
| 分析水，% | —— |  | —— | —— |  |
| 灰分，% |  |  |  | —— |  |
| 挥发分，% |  |  |  |  |  |
| 固定碳，% |  |  |  |  |  |
| 全硫，% |  |  |  |  |  |
| 高位发热量，kcal/kg | —— |  |  | —— |  |
| 低位发热量，kcal/kg |  |  | —— | —— |  |
| 哈氏可磨系数 |  |  |
| 外水，% |  |  |
| 灰熔融性 | DT: | ST: | HT: | FT: |  |
| 颗粒度 | 0-50mm： | ＞50mm： | ≤20mm： | ≤6mm： |  |